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黃彥綾
電話：03-5216121#277
電子信箱：0531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頂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1000851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085122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輔導團因應110學年業務需要，擬徵求2名教師商借本府擔任專任輔導員，請轉知貴校教師，鼓勵參加遴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市政府調用市立中小學教師服務要點規定辦理。
- 二、借調期間：自110年8月1日起至111年7月31日止。
- 三、工作業務：協助本市國教輔導團總團團務及相關計畫推動。
- 四、請有意願之教師逕與本團連繫，本案聯絡人：黃彥綾幹事
(03-5216121#277，05311@ems.hccg.gov.tw)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國教輔導團

